

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
(敬老院) 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江口县闵孝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贵州聚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时 间：2021 年 08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分细则	11
第四章 主要商务技术要求	19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1
一、投标函	2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6
三、授权委托书	27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28
五、项目管理机构	31
六、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34
七、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36
八、施工组织设计	37
九、其它材料	38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敬老院）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项目名称：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敬老院）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 2、项目编号：GZJL-ZBCG-CG-21198-(W)
- 3、互联互通编号：铜仁公易采(20210819)-0005
- 4、项目联系人：穆颖、杨白仲
- 5、项目联系电话：0851-84839813\18585037608
- 6、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7、采购货物或服务情况：

(1) 采购主要内容：

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敬老院）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2) 采购数量：1 批

(3) 采购预算：3473031.00 元

最高投标限价：3473031.00 元

(4)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5) 工期：建设工期为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6) 建设地点：铜仁市江口县闵孝镇鱼良溪村。

(7)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1) 投标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2)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8、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证明材料。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

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特殊资格要求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c.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投标。

9、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信息：

（1）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21 年 08 月 24 日上午 09：00 分至 2021 年 08 月 30 日下午 17：00 分。

（2）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报名成功，网上下载。

（3）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网上购买（不接受现场报名）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人民币

10、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9 月 3 日 09 时 30 分（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1、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2021 年 9 月 3 日 09 时 30 分

12、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13、投标保证金情况

(1)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00 元人民币

(2)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4) 开户银行及帐号

账户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账 号：0614 0016 0000 0057

14、PPP 项目：否

15、采购人名称：江口县闵孝镇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贵州省江口县闵孝镇

项目联系人：游华文

联系电话：0856-6760001

16、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17、采购代理机构全称：贵州聚力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诚信路西侧腾祥·迈德国际一期 A1-A3 栋(A3)

1 单元 11 层

项目联系人：穆颖、杨白仲

联系电话：0851-84839813\1858503760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概述

1.1 采购人就第一章中规定的项目进行磋商，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关条件。

2.2 供应商还应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殊资格条件。

2.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 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上述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2.4 供应商必须购买磋商文件，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5 凡违反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中相关规定而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的单位或在招标期间被政府有关部门禁止参加相关招投标活动的单位将被拒绝。

3. 磋商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其自身参与此次采购的所有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 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磋商文件构成

4.1 对于要求提供的工程、货物和服务，在磋商文件中有说明。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5. 响应文件构成

5.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所有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和其他需补充的文件和资料。

6. 响应报价

6.1 报价要求：参照文件提供工程量清单报价，不得修改、调整或删减，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按无效处理。

6.2 报价范围：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6.3 投标货币：人民币

7. 资格文件及证明文件

7.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下资格文件及证明文件

(1) 一般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证明材料。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特殊资格要求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c.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投标。

7.2 供应商所投服务应满足如下要求：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评审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所提交资料的原件现场核验。

7.3 对联合体的要求：不接受。

7.4 投标有效期：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8.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8.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1 份。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制作要求：**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逐页扫描存储为一个 PDF 格式文件。**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必须用 U 盘存储，并确保文件内容与纸质文档投标文件正本内

容一致。

8.2 投标文件应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正本除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或者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8.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8.4 响应语言应为中文，如必须用英文时应附中文译文，中文与英文如有冲突，以中文 为准，并须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及图形。

8.5 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 A4 纸编制。图表及附属资料可根据需要自行确定。

8.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未要求提供原件的，供应商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即可，但应清晰可见、不得倒置。

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9.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所需原件（如有）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章。如采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除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外还需将原件单独按照要求密封标记，并与文件一并递交。

9.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或“电子文档”字样，封套上应写明一下内容：

- (1) 所投标段名称和项目（合同）编号；
- (2) 招标人的名称和地址；
- (3) 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并加盖单位公章；
-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拆封”的声明。

9.3 未按照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0.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开标室内。

10.2 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但应提交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介进行公告。在此情况下，受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

至新的截止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评审及磋商方法

11.1 资格审查

开标会议结束后，代理机构将响应文件转移至评标区，由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与下一环节评审。通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审工作结束。

11.2 评审及磋商方法：

(1) 磋商小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成。

(2) 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参加磋商的顺序由磋商小组现场抽取。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修改技术、服务要求或合同条款，该修改将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若磋商小组对原磋商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第二次（或多次）书面密封报价；该报价为最后报价，报价函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不能实质上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评分细则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7)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

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按照技术/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8) 采购人将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12. 终止采购活动

1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符合有关规定的。

13. 成交人变更及重新采购

13.1 若出现下列情况，采购人可以取消该成交人的成交资格，按照评审报告提供的成交候选人排序依次确定下一名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采购：

- (1) 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
- (2) 成交人被查实存在影响评审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从而不再符合成交条件；
- (3) 成交人因其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不能按采购要求签约；
- (4) 成交人不能按磋商文件或合同要求按期递交履约保证金（若有要求）；
- (5) 成交人因其自身原因或不可抗力不能按合同要求履约。

14. 签订合同

14.1 成交供应商应当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合同。若因供应商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时的排序选择下一名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另行组织采购。在此情况下，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5. 保密条款

15.1 在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的非公开资料（包括书面、磁介质资料，下同）透露给第三方。否则，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损失。采购人保留追究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力。

15.2 供应商应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从事本项目的雇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

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项目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15.3 采购人对供应商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还。

16. 代理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取费依据，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计算后于成交通知书发放前一次性向中标人收取。

第三章 评分细则

一、总则

1、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规定，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制定本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根据实际评分，得分最高者为成交单位。如出现两个以上相同最高分，以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人。

2、评审由依法成立的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二、资格审查

由磋商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下一环节评审。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评标工作结束。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1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 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序号	资格要求（审查内容）
	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3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授权代理人时必须提交)
4	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签署、份数
5	特殊专业资质：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符合性审查及无效标审查。

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符合性审查及无效标审查，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下一步环节。

1	符合性审查	商务符合性审查	竞标报价：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投标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建设工期：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4			项目管理机构：供应商须配备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安全员等项目管理机构人员。
5			投标有效期：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6			投标保证金：符合投标保证金缴纳相关要求。
7			其它商务要求
8		技术符合性审查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9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10			技术标准和要求：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1			其它技术要求
12	无效标审查	按本采购文件第三章第四节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四、无效标条款

响应文件不满足下述要求之一的，将按无效竞标处理：

- 1、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2、响应文件的份数满足磋商文件的规定；
- 3、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 4、响应文件正本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的签署齐全，加盖了投标供应商公章；
- 5、响应文件如由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其授权书符合谈判文件的规定；
- 6、投标供应商须满足资格要求；
- 7、一份响应文件只有一个竞标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8、响应文件中未附有业主不能接受的条件。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竞标的投标供应商，将失去参加磋商的机会；
- 9、投标文件修改或未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的；

五、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的投标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1、施工组织设计（55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质量保证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总进度（包括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及保证措施	10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10-7 分，良计 6.9-3 分，差计 2.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安全措施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文明施工措施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	5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5-3 分，良计 2.9-1 分，差计 0.9-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环保措施	3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3.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3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3.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现场组织管理机构	2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2.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与发包人、监理及设计单位的配合	2	评标专家综合评价后，优计 2.0-1.5 分，良计 1.4-0.5 分，差计 0.4-0 分，缺项计 0 分。
合计		55 分	

2、项目管理机构（9 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职称与业绩	3	项目经理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本项满分 3 分。 注：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如职称证所署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以提供的社保缴纳证明为准）。
技术负责人职称与业绩	3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本项满分 3 分。 注：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如职称证所署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以提供的社保缴纳证明为准）。
其他主要人员	3	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且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注：提供证书及 2021 年度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
合计	9 分	

3、竞标报价（30 分）

竞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有效竞标报价) × 30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竞标价格最低的竞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其他因素（6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3	投标供应商近三年（2018年08月01日至今）完成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5分，本项满分3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
项目经理业绩	3	投标供应商拟投入的项目经理近三年（2018年08月01日至今）完成过合同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5分，本项满分3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
合计	6分	

5、投标人得分统计汇总

(1) 投标人最终得分为以上1-4项得分之和。

(2) 投标人得分统计应遵循下列原则：

每个评分项目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6、政策性加分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予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 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须提供：

a: 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b: 投标人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格式提供投标人和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 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包括提

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财库【2017】141 号）规定格式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价格扣除

①评标委员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给予 6%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②投标人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4）投标人必须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或服务或工程）进行标注说明，且产品不得出现畸形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注：投标人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投标人须如实填写，否则按虚假应标处理，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罚公示。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5）对投标产品（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及设备，如钢筋、砂石、混凝土等）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标志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在评审工作过程中，给予适当加分。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5 分。加分最高为 2 分。

（6）投标产品（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及设备，如钢筋、砂石、混凝土等）原产地在少数民族地区不发达地区的，每项加 0.5 分，加分最高为 2 分。

六、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给予废标，项目谈判终止：

- 1、谈判小组专家认定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确定成交人

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将按照投标供应商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得分最高的投标供应商将被确定为推荐成交人，当得分相同时，以报价低的优先。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若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低于成本价，或存在报价不合理的情况时，或存在围标、串标嫌疑时，或所有竞标均被认为无效等情况时，可以否决本项目的所有竞标，并建议业主重新开展谈判工作。

第四章 主要商务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敬老院）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二、基本要求

- 1、建设工期：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 2、建设地点：闵孝镇鱼良溪村。
- 3、建设内容：本项目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
- 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5、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 6、项目管理机构

供应商须配备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主要管理人员施工员 1 人、质检员（质量员）1 人、资料员 1 人、安全员 1 人。

7、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地区相关规范及要求。

三、费用承担

各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产生的相关费用及风险自行承担。

四、付款

付款方式及相关要求以合同约定为准。

五、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六、备选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七、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

采购人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代表按时到达参加谈判，逾期到达的或未到达指定地点视为自动放弃谈判资格。

八、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另册）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具体合同内容由成交人和采购人在签约前确定）

（合同内容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合同编号：_____

合同名称：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

一、本响应文件格式是采购文件提供给投标供应商的规定格式；若采购文件未提供规定格式的，则由投标供应商自拟。

二、响应文件正文请逐页编制页码并制作目录（评分导航表目的是为了便于评审专家打分，投标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编制）。

三、本采购文件提供以下响应文件格式：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基本情况；
- 5、项目管理机构；
- 6、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 7、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 8、施工组织设计；
- 9、其它材料。

正本/副本/电子版

江口县鱼良溪黔馨家园残疾人服务站（敬老院）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项目

项目编号：GZJL-ZBCG-CG-21198-(W)

响应文件

采 购 人：_____

投标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投 标 日 期：_____

评分导航表

(本表作用为方便评审专家评审打分, 投标供应商可以不提交)

目录

一、投标函

（一）竞标报价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竞标初始报价为（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本报价为完成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内容的包干价，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合同价以最终报价（或最终综合单位）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工期： 建设工期为合同签订后三个月 。

3. 质量和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 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

3. 投标有效期： 。

4.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递交资料

响应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份，电子文件 份。

（三）相关承诺

1. 本竞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完全响应技术标准及要求。

4. 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 承诺按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本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 （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委托代理人的上述经济活动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				
资质等级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_____（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 a. 具有独立法人地位且能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资料（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告资料）；
-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 d.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①提供完税证明或记录（2021 年任意一个月）；②提供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证明材料（2021 年任意一个月）；
- e.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声明时间：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的检索条件须具备且只能具备“全文检索、案由（包括行贿、对单位行贿、介绍贿赂、单位行贿）、裁判日期”，被列入名单（罪名不成立的除外）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②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基本信息页的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投标邀请书发出）之后）。“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具体内容：失信被执行人查询、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具体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上述任何一项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注：相关网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公告发布后至响应文件递交前任一时间。

（2）特殊资格要求

a.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与本项目招标范围相适应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标段）施工的能力。

b. 项目经理应取得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c.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进行投标。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31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工程概况		备注

注：1. 附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证（B类）、职称证（如有），项目经理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的人员，以证书所署单位为准，如不一致的由发证机关出具变更证明。职称证书的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的或证书上未注明单位名称的，由投标人提供为其缴纳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附 2：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养老保险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其他需补充的情况			

注：附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执业资格注册证（如有），技术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职称证书的单位与投标单位不一致的或证书上未注明单位名称的，由投标人提供为其缴纳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

六、企业类似项目情况

(一) 近叁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

(二) 正在施工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工程名称	
工程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或施工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2、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工程。

七、已报价工程量清单

- 1、投标人根据采购人的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
- 2、报价清单须加盖公章。

八、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

九、其它材料

- (一) 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 (二) 保证金缴纳凭证
- (三)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投标报价符合优惠性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序号	优惠性政策名称	投标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的情况说明	信息数据来源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2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4	招标文件已规定享受的其他优惠政策……（如《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六条：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策） 【可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自行添加】		来源于投标文件部分，第页，佐证材料
5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5.1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5.3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如下）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_____轮书面报价和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一、我单位经认真考虑，_____（项目名称）的最终竞标报价为：

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其中：

二、其他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